

证券代码：871894

证券简称：星海电子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何永成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星海电子 871894：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和《星海电子 871894：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部署，董事长汇报了 2025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6 年的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部署，监事会主席汇报了 2025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6 年的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，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，对 2026 年度进行初步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拟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怀德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周善良律师、王滨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怀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6 日